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贵港市平南县城區应急备用水源官成、田贵水库引水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环评等5个专题编制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贵港市平南县城區应急备用水源官成、田贵水库引水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环评等5个专题编制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珠委南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6人，营业收入为9491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239.7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广西珠委南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16日